

# “红星杨”映初心 “小快灵”破困局

## ——武乡县人民检察院以创新办案模式提升办案质效

韩东东

巍巍太行，红星闪耀。走进武乡县，一棵棵枝繁叶茂的红星杨巍然挺立，树枝的断面赫然呈现出清晰的五角星图案。在红色基因滋养下，武乡县人民检察院以“红星杨”党建品牌为魂，创新打造“小快灵”办案模式，在人少案多、专业薄弱的现实困境中突围，书写了“小院也有大作为”的动人篇章。

### 现实之困：案多人少

深夜，武乡县人民检察院办公楼里还有好几盏灯亮着。第一检察部检察官武勇揉了揉布满血丝的眼睛，桌上摆放着刚送达的新受理刑事案件卷宗和一份尚未完成的在办案件审查报告。作为第一检察部主任，他经常同时应对多个案件的审查工作，确保每一起案件都能得到及时、精准处理。

忙碌到深夜是该院干警的日常写照。

作为基层“小院”，武乡县人民检察院政法专项编制28个，要承接全县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全领域检察业务。加之近年来18名干警先后退休或调离，多名骨干被抽调参与各种专项工作；专业人才匮乏——全日制法律专业本科生仅8人，办案力量捉襟见肘。

面对现实存在的问题，该如何破题？

“要向内部管理要凝聚力，向机制创新要战斗力。”在院党组的反复讨论下，这一思路成为全院上下的共识：以

“红星杨”精神铸魂，让党建红引领检察蓝；以“小快灵”模式塑形，让有限资源发挥最大效能。

### 破题之道：“小快灵”攻坚

“这棵红星杨见证了革命岁月的坚守，也指引着我们司法为民的方向。”在八路军总部旧址王家峪纪念馆，武乡县人民检察院干警围着红星杨，认真聆听革命先辈的奋斗故事。这是该院主题党日活动的一幕。

该院将“红星杨”党建品牌建设作为“一把手”工程，系统构建“五学联动”体系，组织全体干警赴八路军太行纪念馆、八路军总部旧址王家峪纪念馆、百团大战指挥部砖壁旧址等党性教育基地，常态化开展“重走革命路、感悟为民情”等主题党日活动，在沉浸式体验中引导干警深刻领悟“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的实践要求。

3年间“红星杨·暖心桥”“红星杨·护花蕾”等子品牌接连落地——

机体内，结合市人民检察院“提升七个能力，做实高质效办案”专项活动要求，该院创新打造的“凝聚青春力量，提升七个能力”青年大讲堂平台每周如期举行，青年干警或分享办案心得，或进行案例研讨，形成了浓厚的比学赶超氛围；“红星杨”读书吧里，青年干警工作之余阅读法律典籍与红色读物，在学思践悟中锤炼本领；校园里，检察官用短视频演绎防欺凌场景，孩子们围坐一

圈，听得专注认真；广场上的法律咨询台前，干警们边发放宣传手册，边耐心解答老年人权益保护、司法救助等疑问，让法治温度直达民心……

从深学细悟到躬身践行，“红星杨”精神持续融入检察干警司法为民的履职实践，成为涵养队伍凝聚力的“定盘星”。

### 成效卓著：“小院”展现大作为

“我选择和陈小燕检察官组队，想跟着她深耕未检业务。”“我擅长协调沟通，希望加入公益诉讼办案组。”该院一场别开生面的“双向互选”，打破了传统分配模式，“倒选制”让年轻检察官优先择队，助理和书记员按需反选，11个2至3人的“小快灵”办案团队就此成型。

小而专，精准组队激活个体价值。根据案件类型和人员专长，该院组建11个微型办案团队，每个团队2-3人，各有专攻。如，由“全省未检业务能手”领衔的未成年人保护团队、常务副检察长带队的“蓝红之约”公益诉讼办案组、专注职务犯罪的专业化专班，实现了“一类案件专人办、专业问题专家解”。

快而稳，繁简分流提升办案质效。每周一的案件分析会上，检察官都要对新收案件进行快速研判。“简单案件走快速通道，复杂案件精耕细作。”“小快灵”团队运行后，按照繁简分流标准，效果立竿见影：刑检团队组建后，审查批捕平均缩短2-3天，审查起诉缩短6-7天。因办案质效的提升，一起案件还入

选全国优秀侦查监督案例评选。

灵而精，跨界协同破解复杂难题。以李某某妨害药品管理案为例，案件受理后，刑事办案团队与公益诉讼团队立即组成联合办案组，共同介入、同步研判。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分别从刑事责任追究和公共利益保护角度推进案件，实现了证据共享、程序融合。这种“化学融合”让复杂案件的办理既全面又高效。

对于刑民交叉、刑行交叉等复杂案件，“小快灵”模式展现出独特优势。可打破部门壁垒，灵活组合专业团队，这一方式实现了“四大检察”要素的集成联动，有效提升了复杂案件的一体化办理质效。

春华秋实，硕果满枝。“小快灵”办案团队的经验先后在《检察日报》、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队伍建设》上刊发，并在全国检察机关予以推广。该院12起案例入选省级典型案例，20余名干警荣获市级以上表彰，61篇工作经验、调研文章、典型案例被最高检、山西省院刊发或转载。连续3年被评为全市检察机关“检察工作示范院”，并先后荣获“省级文明单位”“全市先进基层党组织”等荣誉称号。

武乡县人民检察院以红色精神为引领，以机制创新为动力，让每一名干警都成为“红星杨”的一枝一叶，在基层法治建设的沃土上，绽放出属于新时代检察人的璀璨星光。

### 新闻快讯

市二十中师生走进市中院

### “沉浸式”体验“零距离”学法

本报讯 记者田彦君报道：12月3日，在第十二个国家宪法日到来之际，长治市第二十中学校100余名师生来到长治市中级人民法院，体验“零距离”法治实践教育。通过实地参观、互动体验、案例讲解等形式，让师生们沉浸式感受司法的庄严与温度，更让法治精神在青少年心中落地生根。

在法院干警引导下，师生们先后参观诉讼服务中心、执行指挥中心、法治文化浮雕墙及法庭等办公区域。在诉讼服务中心，干警结合智慧法院建设成果，现场演示自助立案设备的操作流程，直观展现法院“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的司法为民实践，让师生们切实感受到司法服务的便捷与高效。进入执行指挥中心，实时滚动的执行数据大屏、精准高效的远程指挥系统，生动呈现了法院破解“执行难”的坚定决心与显著成效。干警结合案例讲解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流程、信用惩戒机制等内容，让师生们深刻认识到法律的刚性与权威，理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最后一道防线”的深刻内涵。

在庄严肃穆的法庭，干警详细讲解了法庭布局、庭审程序及法徽、法槌的象征意义，结合未成年人保护法、宪法等相关法律知识，针对模拟庭审中的法律要点进行点评讲解，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权利义务观，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随后，学生们身着法袍、手持法槌，开展模拟庭审活动，亲身扮演法官、原告、被告等角色，完整还原庭审流程。此次活动中通过沉浸式法治教育，将抽象的法律知识转化为生动的实践体验，有效提升了青少年的法治素养，为培养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新时代青少年奠定了坚实基础。



### 图说

12月4日，长治市“法治集市”在体育公园开市。市司法局、公安局、律师协会、法院等单位联合“摆摊”，通过面对面咨询、互动游戏等形式，为市民送上法律知识“大餐”，让宪法精神在趣味互动中深入人心。图为市公安局民警向市民发放普法宣传资料。

本报记者 牛红岩 摄

潞州区司法局组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 宪法进农村 法治润民心

本报讯 记者马嫣婕 通讯员郭苗苗报道：12月4日是国家宪法日，近日，潞州区司法局携手黄碾镇政府及黄碾司法所，共同走进坡底村开展“宪法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此次活动旨在将法律知识与法律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让法治精神浸润乡村、温暖民心。

活动现场，由普法宣传员、司法所干警、法律顾问及普法志愿者组成的宣传队伍分工协作，通过悬

挂宪法主题条幅、发放普法资料、现场答疑解惑等形式，向村民细致讲解“12·4”国家宪法日及宪法宣传周相关知识，重点解读与农村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内容。工作人员耐心回应村民在土地流转、邻里纠纷、权益保障等方面的咨询，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把“纸面上的法”转化为“生活中的法”，大力弘扬宪法精神，营造浓厚法治文化氛围。

活动共发放宪法、民法典进农村、禁毒、食品安全等各类普法资料300余册，法治宣传纸杯、抽纸等生活用品300余份，提供面对面法律咨询服务50余人次，有效推动宪法宣传和法律服务向基层乡村延伸。现场群众纷纷表示，这种“接地气”的普法方式实用性强，不仅提升了自身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还学到了实用的农业知识和涉农法规，切实感受到法律就在身边。